

非法行医缘何屡禁不绝

本报通讯员 田伯韬 萧雨林 本报记者 田杰

日前,北京市卫生局新闻发言人邓小虹介绍,2008年,北京市共取缔非法行医也就是人们通常说的“黑诊所”3341户次,目前北京市相关部门仍在集中开展打击非法行医活动。据了解,北京市的非法行医活动主要集中在城乡结合部,就医的人员多是来务工的农民工。为了提醒来北京市的相关部门已组织卫生部门向所在区域的农民工和居民发送3万余条短信,以提醒就医人员到正规医院就诊,避免身心健康受到损害。

无资质行医致“医疗”事故频发 非法行医,在我国城市边缘和农村广为存在,有关部门虽然一次次清理取缔,但问题一直没有得到彻底解决。今年2月24日,湖北省枣阳市法院又判决了一起本无医生执业资格的黄某,在其开办的药店内非法行医致人死亡的案件。

2008年7月27日上午10时许,枣阳市民罗某因头痛到枣阳市某医院就诊,经检查系脑左椎动脉供血不足。后罗某根据该医院医生所开的处方在医药超市购买了注射药物和口服药,但未在医院注射。当天下午3时许,罗某在丈夫曹某的陪同下来到市区黄某的药店,让黄某帮忙为其输液。黄某明知自己未取得行医资质,仍按照罗某提供的药品及处方给罗某配药、输液。在输液过程中,罗某感觉胸闷、呼吸不畅,被黄某送至医院抢救。但因抢救无效,罗某于当日下午5时许死亡。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某明知自己未取得医生执业资格仍进行医疗活动,并造成

就医生死亡,其行为已构成非法行医罪。一审判处其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5000元。

“黑诊所”为何屡禁不绝

这类案件数不胜数。2008年4月,湖北省襄樊市樊城区某医院护士夏某,退休后在家里开了个诊所。无证行医,她靠熟人和亲戚朋友“照顾”自己的生意。一个月前,一患者在夏某处注射青霉素出现过敏现象,后经送医院抢救及时才脱离危险。2008年8月,家住襄樊市樊城区老龙堤附近的杨某,在为上门求医的邻居患者注射抗生素时,致其过敏性休克,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据襄樊市卫生部门介绍,仅2008年,襄樊市因非法行医导致死亡的就有三起。据了解,2008年,湖北襄樊市卫生监督局成立后,把打击非法行医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前后组织了4次打击非法行医行动,曝光、取缔了“黑诊所”60余家,立案150余件;北京市仅2008年就移送司法机关104件,其中3件追究了非法行医责任人的刑事责任,但“黑诊所”在各地并未因此绝迹。就在几天前,襄樊市卫生监督局为净化春节医疗市场,再次对襄樊市樊城区进行拉网式清查,结果又查出了12家“黑诊所”。

非法行医为何如此猖獗,得不到彻底治理?记者采访中了解到,“黑诊所”所以屡禁不止,原因其实很复杂:在广大农村,在医疗条件相对落后的地区,“黑诊所”方便了农民就医。在城市边缘,“黑诊所”主要服务对象是外地务工人员,不仅看病方便,而且价格便宜。襄樊市卫生监督局法制稽查科负责人

唐沁洋说,如今的“黑诊所”隐蔽性越来越强。城区的“黑诊所”几乎都藏匿于背街小巷,有的干脆在家里开诊,在老乡、朋友、熟人之间活动,在圈子内出诊。由于这些“黑诊所”没有招牌、标识,执法人员很难发现。就算被发现查处,非法行医者也能很快另找一个地方重新开业。浙江省卫生监督所余杭针对当地“黑诊所”情况也说,这些非法行医者在城乡结合部租间民房,挂块白布,摆点药品,就对外“开诊”,并大量使用假药、劣药,不仅常常造成医疗事故,而且严重扰乱医疗秩序,危害群众身体健康。

部门“独舞”难以遏制黑诊所

业内人士认为,部分社区卫生资源配置不够合理,群众就医安全意识淡薄,为“黑诊所”的生存提供了空间。由于到正规医院就诊往往比黑诊所高出许多,因此,尽管卫生监督局向社会公布对非法行医的举报电话,反复宣传“黑诊所”的危害,但一些患者为图方便、价廉,还是会选择到黑诊所就诊。对黑诊所打而不死的另一个原因是,卫生部门执法力度薄弱。

唐沁洋说,按照职能规定,卫生监督部门只能没收药品,罚款和对非法行医进行取缔,而大多数“黑诊所”都很简陋,摆在台面上能供执法人员没收的物品,只是少量的药品和器械。这种处罚方式无法形成对非法行医者的强大震慑力。“非法行医的违法成本太低,对非法行医的处罚几乎不关痛痒。”

“对非法行医导致的医疗事故案件‘移交难’也是对非法行医打击不力的原因之

一。”唐沁洋说,去年发生在襄樊市的几起无证行医导致死亡案,到目前只成功移交了一件。“公安部门认为,卫生监督部门移交的前提条件是要证实患者死亡与非法行医行为之间存在因果关系。但卫生部门没有权力,也没有这个能力证实这种因果关系,需要司法鉴定和公安部门的侦查。”他说,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行医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已经明确,只要涉嫌非法行医罪,公安部门就应该立案侦查,追究其刑事责任。但在对法律的理解上,卫生监督管理部门和公安部门存在分歧。“被查处的非法行医案不能移交司法,这对卫生监督管理部门就会形成压力,查处的力度也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唐沁洋认为,目前卫生行政执法周期长,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对无证行医者的打击力度。“前几年襄樊市樊城区的吴某因涉嫌无证行医,被一患者举报,卫生监督部门对其进行了行政处罚。吴某不服,先后向省卫生厅、区法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经过省卫生厅的行政复议,市、区两级法院的一、二审,最终维持了卫生管理部门的原处罚决定,但吴某仍不服,向省高院又提出再审申请,最后省高院委托中院对其再审,驳回了吴某的再审申请。这个官司最终是卫生监督部门胜诉,但此案一打3年,近日才移交到公安部门。这么简单的一个案子,却牵涉进卫生执法部门的大量人力物力,行政执法资源也被浪费掉了许多。”

打击非法行医需要政策支持力度 业内人士认为,根据目前非法行医在广

大农村和城市边缘迅速蔓延的情况,各地应该建立由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协调的,有公安、工商、司法、卫生等行政执法部门参加的打击非法行医领导小组。2005年以前,各地也曾成立过打击非法行医领导小组,但随着这几年机构和人事的变动,原领导小组基本失去了执法作用,政府应该对此进行重新调整。有了组织机构后,应加大对非法行医打击力度,对因非法行医致人重伤或死亡的,必须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虽未造成重大事故,但经卫生监督部门多次打击、处罚仍屡教不改者,也要及时追究当事人的刑事责任。唐沁洋说:“非法行医不出事则已,一出事就危及到人的生命,而没有什么比人的生命更重要。我们希望打击非法行医工作能得到全社会的重视和支持。”

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行医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明确,未取得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医师资格从事医疗活动等五种情形应认定为非法行医。其中,个人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开办医疗机构;被依法吊销医师执业证书期间从事医疗活动的;未取得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从事乡村医疗活动的;家庭接生员实施家庭接生以外的医疗行为的都属于未取得医生执业资格的人非法行医情形。

中央综治委要求切实做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本报讯(记者高莎)2月24日,2009年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总结了2008年全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对2009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作出部署,并审议了新修订的《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和《2009年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要点》。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兼秘书长、中央综治委副主任、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建团出席会议并讲话。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关系千家万户的安宁与幸福,关系社会的和谐与稳定,关系民族的未来和可持续发展。记者从会议了解到,2008年中央综治委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领导小组及各地各有关部门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应对新情况、新问题,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中取得了新的进展,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相关人士在会上介绍说,当前,青少年违法犯罪增多的势头还没有得到有效遏制,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又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因就业形势和重点群体带来的工作压力明显加大,净化社会文化环境工作任务十分艰巨,青少年群体的新特点需要高度注意。

会议认为,各地区、各部门要抓住重点问题和重点人群,要积极引导社会广泛参与,加大宣传力度,让全社会都来关注和支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力争将这项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福州警方一年打掉15个黑社会性质犯罪团伙

本报讯(记者吴锋思)去年以来,福州市公安机关在抓好日常治安工作的同时,将打黑除恶当做工作重心,一年里共打掉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15个、恶势力团伙186个,抓获黑恶势力团伙成员1054名,破获命案、枪案、伤害等1589起,缴获作案枪支51支。

山东枣庄警方破获特大系列纵火烧车案

本报讯(记者丛民)日前,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破获一起特大系列纵火烧车案,犯罪嫌疑人王某先后两次共烧毁12辆汽车。2月6日凌晨2时许,犯罪嫌疑人欲再次作案时被警方抓获,王某交待了1月17日和1月21日两次作案经过。据犯罪嫌疑人交待,他烧车目的就是为了寻求刺激。

“绝不允许以金融危机为借口克扣职工工资”

通州市总工会制止一起企业违法行为

本报记者鲍冬和 本报通讯员翟蔚

目前资金周转有困难”为理由,仅按等级分别给付日人均工资40至74.5元。通州市总工会主席席均闻讯后,指示有关部门“一定要追查到底,决不允许以金融危机为借口克扣职工工资的现象发生”。通州市总工会副主席新华赶到该建筑公司所在地的西亭,与镇工会主席邵蔚联系后,同建筑公司负责人再三协商,严肃指出企业借口金融危机拖欠合同约定,随意降低工资,是违法行

为。最终公司同意按原劳动合同兑现了这112名河南籍农民工工资,并由公司补贴3500元路费,让他们乘包车回家。58岁的木工聂青周临走时,紧握着通州市总工会领导的手,十分激动:“我家中上有83岁的母亲,下有3个未成年的孩子,如数足额拿到这笔工资后,我就可赶回家中安心与家人团聚,我们大家商量好了,有工会帮我们维权,春节过后,我们还要来通州打工。”

无锡市消防部门给企业驾驶员上消防安全课

本报讯为吸取近期各地火灾事故的教训,进一步提升各企业和有关场所从业人员的消防安全素质,减少火灾隐患存量,杜绝恶性事故发生,江苏无锡新区消防大队近期组织了一系列“走出去,说消防,话安全”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日前,无锡市消防支队组织人员来到无锡市新区联邦快递(中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车辆驾驶员上了

一堂生动的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课。培训主要向驾驶员们介绍了灭火器的有关常识及其使用方法,并从车辆火灾的诱因入手,分类进行了剖析。在车辆起火状况下,驾驶员存在哪些正确和不正确的做法,针对错误做法提出了正确有效的处置方式,并结合近期发生的邮政快递车辆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深化了车辆消防安全

的重要意义,要求驾驶员做到每年对车辆进行一次专业检修;尽量避免吸烟,吸烟时使用专用的汽车烟灰缸;要注意观察车厢内的温度及内部味道的变化;要按照规定的行驶速度和交通规则驾驶,时刻注意路面情况;要正确使用灭火器,及时实施有效的灭火行动。(计雨承)

信阳市人大代表呼吁加快消防特勤队伍建设

本报讯日前,河南省信阳市召开市人大三届四次会议,武警代表就进一步加快消防特勤队伍建设向市人大提交了一份议案。据了解,信阳市公安消防部队一直为自己没能参加去年发生在四川汶川的抗震救灾行动深感遗憾,此次市人大会议期间,他们提出了加快信阳消防建设,尽早建立起一支特勤队伍并配备特勤救援专业设备议案。据了解,目前,河南省18个地市中17个

消防部门已经完成了消防特勤队伍建设。按照国家城市消防队站建设标准的规定,信阳市至少应建消防队站6个,而目前只有师河、平桥两个普通消防队,且其消防装备严重不足,特种装备、特勤器材达不到国家规定标准的30%。2008年,人大代表建议市人大监督市政府将消防特勤队伍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早日完成消防特勤队伍建设。(邵伟)



湖南省芷江侗族自治县公安局在开展“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中,深入到辖区旅游景点塘溪水库,为这里的游船船主和游客们宣讲出行安全知识,同时他们还到库区内的水上住户家里,为居民讲解消防安全知识。针对当地熏烤腊肉习俗,编写了一套特别的宣传资料,以提示居民注意防火。 罗运山 赵雪南 摄

成铁公安“网”住网络票贩

本报讯(通讯员罗也婷 记者高柱)日前,成铁公安处根据网络倒票信息,顺藤摸瓜,又破获多起网络倒票案件。今年春运期间,成都火车站每天迎来送往的旅客与日俱增。与此同时,一些想发不义之财的票贩子也跃跃欲试。然而,今年成铁警方加大倒票宣传和打击力度,春运刚开始就营造了严打、严治的局面,使得票贩子倒票的空间越来越小。一些票贩子为了逃避打击,开始想方设法转移阵地,利用网络进行倒票。他们在各大网站发布出售车票信息,加价倒卖车票。针对此种情况,铁路警方

及时跟进,组织人员在网上监控,对网络倒票予以严厉打击。今年1月6日至7日,一名姓石的男子在多个网站上发布信息80余条,称可以代购成都至全国各地火车票,但每张要收取好处费50元。网络监控民警得到这一情况后,迅速将信息告知打票民警。通过侦查,于1月8日下午,在成都金牛区某茶叶市场附近将该人抓获,并当场从其身上查获用于倒卖的成都南至西昌等地火车票5张。1月10日,网络监控民警发现有一名自称“赖先生”的男子,在多个网站上发布信息,称可以代购成都至北京、扬州、武昌、

长沙等地火车票。侦查人员经过周密部署于1月12日上午10时许,在成都金沙车站附近将倒票嫌疑人赖某抓获,当场查获用于倒卖的成都至长沙火车票2张,票面价值616元。经审查,赖某交代了在互联网上发布倒票信息,以每张加价142元的价格,倒卖两张成都至长沙火车票的违法事实。据介绍,今年春运期间,成铁公安处已通过网络打票,处理倒票案件5起,抓获票贩5人,收缴火车票22张,票面价值5432余元。一些犯罪嫌疑人已移送司法部处理。

·工会新书推介· 工人日报社资讯传播中心书刊部

职工职业健康指导丛书

- 1、《女职工心理健康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2、《中国居民膳食指南》 2008年1月出版 定价:28.00元
- 3、《职工心理健康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4、《职工科学健身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5、《职工职业病预防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6、《女职工健康手册》 2007年3月出版 定价:25.80元
- 7、《最佳女职工生存手册》 2008年3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1、《从头到脚说健康》 曲黎敏著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2、《中国居民膳食指南》 2008年1月出版 定价:28.00元
- 3、《职工心理健康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4、《职工科学健身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5、《职工职业病预防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6、《女职工健康手册》 2007年3月出版 定价:25.80元
- 7、《最佳女职工生存手册》 2008年3月出版 定价:26.00元

职工文化建设与素质修养丛书

- 1、《职工职业道德与素质教育》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2、《职工健康心态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3、《职工快乐工作》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4、《职工减压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5、《职工爱岗敬业教育读本》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6、《职工礼仪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7、《职工和谐相处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8、《职工安全教育手册》 2008年2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9、《职工职业道德与素质修养必读》 2007年3月出版 定价:14.00元
- 10、《工会干部语言艺术与礼仪必读》 2007年3月出版 定价:14.00元
- 11、《最佳职工生存手册》 2008年3月出版 定价:26.00元
- 12、《职工工作准则》 2008年3月出版 定价:26.00元

三八节专刊

邮购以上图书请另付10%邮挂费 电话:(010)84131647 84151195 84151312 传真:(010)84151307 地址:(100718)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工人日报社内办公楼101室) 收款人:书刊部 购买本栏图书请按以下地址汇款:邮局汇款;单位:工人日报社资讯传播中心书刊部 账号:0200022309004600139 银行转账:户名:工人日报社 开户行:北京市工商银行六铺炕分理处 账号:0200022309004600139 说明:1.从邮局汇款请注明汇款人的邮编、地址、单位和所要书目;银行汇款务请注明“书刊部书款”,并传真告知。 2.如需开发票请注明单位全称。3.更多书目介绍请电话联系索要。